

# 大连市2025年重点民生实事项目

## 一、城市安居项目(共3项)

### (一)筹集8000套保障性住房

持续完善保障性住房政策体系,加快保障性住房筹集工作,筹集8000套户型面积、价格、位置合适的存量房源用作保障性住房,满足居民基本住房需求。

**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国资委、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局、市税务局、人民银行大连市分行、大连金融监管局,各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 (二)实施8000户城中村改造

平稳有序推进8000户城中村改造居民安置工作,加大货币化安置力度,助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相关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 (三)完成3.3万户居民未通管道燃气改造

对甘井子区3.3万户既有住宅小区建筑红线内未通管道的燃气设施进行改造,建筑红线不明确的,对市政路燃气管道接入点到用户燃气表间(包含燃气表)的燃气设施进行改造,主城区具备条件的用户实现应通尽通。

**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财政局,甘井子区政府

## 二、停车资源优化项目(共2项)

### (四)增加停车位5000个

结合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增加住宅小区周边停车位3000个。

**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公安局、市城市管理局,相关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依托桥下空间、边角空间增加停车位1200个。完善停车智慧管理平台功能,提高实时泊位信息精准度。

**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局、市公安局、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相关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推进设有内部停车场的行政事业单位,错时向市民开放停车位500个。

**责任单位:**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公安局,相关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利用公交场站配套的停车场资源,向市民开放停车位300个。

### (五)开展道路违停综合整治

开展125条严管路段(详见附件1)乱停乱放综合整治,消除道路内“起二排、堵路口、占通道”等各类违法停车行为。将中山区凯丹广场、西岗区奥林匹克广场、沙河口区和平广场、甘井子区梭鱼湾杉杉奥莱、高新区万达广场5个商圈作为试点,合理设置临时停车区域,通过强化违停执法,督促车主进场停车、按位停车,有效规范商圈停车秩序。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城市管理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相关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开展125条严管路段擅自设置地桩地锁、地锥等障碍物占用停车位和堆放杂物占道问题专项治理,实现影响机动车停放问题动态清零。

**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局、市公安局,相关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 三、公共交通优化项目(共1项)

### (六)新开调整4条公交线路

新开1条东港区域内环线线路,解决区域内上下学出行以及地铁2号线接驳出行需求。调整3条公交线路,包括调整816路、508路线路走向,进一步优化体育中心公交线路,加强该区域居民区与地铁2号线接驳;调整25路线路走向,加强梭鱼湾区域内居民区与地铁5号线接驳。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中山区政府、甘井子区政府

## 四、交通安全提升项目(共2项)

### (七)有效解决8处路口道路拥堵问题

因地制宜对长江东路大众街(珠江街)、海口路芳辉街、北岗街北岗桥、新华街北京街、新华街沈阳路、新华街大同街、华北路新生路、西南路富民路8处路口开展精细化治理,大力推进城市道路交通组织“微改造”,提高路口通行效率,缓解道路交通拥堵。优化调整信号灯配时方案,增加不少于30条信号灯“绿波带”(详见附件2)。

### (八)完善校园周边交通安全设施

为有效防范化解在重点时段,部分学校门口因人员聚集造成事故的风险,根据全面排查情况,在市政道路可触达的30所学校(详见附件3)增设隔离护栏、升级完善交通标志标线,切实改善校园周边交通环境,保障校园周边交通安全和通行秩序。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教育局、市城市管理局,相关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 五、城市品质提升项目(共2项)

### (九)持续开展691条背街小巷环境综合整治

持续开展文化街、宏济街、如意街、启航街、知音街、康复街、港盛街、南一巷等691条背街小巷环境综合整治,通过治理一条街巷,带动提升一个片区,让市民感受到家门口的变化。

**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通信管理局,各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 (十)深入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

因地制宜建设规范、便民、高效、安全的300个垃圾投放点位。继续打造200个生活垃圾分类样板小区,以高标准样板小区为核心,整合周边公共机构、经营场所等单位(区域),构建区域、体系、生态较为完备的12个样板片区。

**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委社会工作部、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各区市县县政府、先导

区管委会

## 六、农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共2项)

### (十一)大中修改造农村公路100公里

实施大中修农村公路100公里(详见附件4),有效提高路面平整度和结构承载力,优化完善公路安全设施,大幅提升农村公路行车舒适度和安全性。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财政局,普兰店区政府、瓦房店市政府、庄河市政府、金普新区管委会

### (十二)创建“美丽农村路”100公里

创建“美丽农村路”100公里(详见附件5),因地制宜提升公路绿化率,优化设置沿线便民服务设施,深化促进文旅融合,打造“畅安舒美”农村公路通行环境,助力沿线产业发展、农民增收致富。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各涉农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 七、就业保障项目(共2项)

### (十三)城镇新增就业13万人以上

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打好减负稳岗扩就业组合拳。统筹推进高校毕业生离校前“就业公共服务进校园活动”和离校后“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服务攻坚行动”,持续实施“万岗计划”,征集发布岗位7万个以上。加强重点群体就业帮扶,组织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等专项服务活动,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深化拓展社区就业服务功能,打造“15分钟就业服务圈”和“家门口”舒心就业指导服务站,畅通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微循环。全年城镇新增就业13万人以上。

**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 (十四)加强技能人才培养

积极构建广覆盖、全周期、进阶式技能培训体系,围绕我市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新兴和未来产业培育壮大、数字经济创新发展等对技能人才的需求,开展装备制造、康养照护、无人机驾驶、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网络直播等职业培训,促进职业培训与产业发展、市场需求协调联动,面向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城镇登记失业人员以及符合条件的企业职工等群体开展职业培训10万人次。发挥高技能人才辐射带动作用,选树“大连工匠”20人左右,组织劳模工匠等高技能人才进职业院校宣讲活动150场。强化技能人才培养载体建设,年内力争新增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1家、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1家,入围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辽宁集训基地3家。

### (十五)开展失能老年人照护服务能力提升行动

优化调整养老服务扶持政策,将企业性质养老服务机构纳入扶持发展范围,鼓励引导养老服务机构重点运营护理型床位,提升失能老年人照护服务能力,全市护理型养老床位占比突破60%,满足失能老年人机构养老刚性需求。

完成具有本市户籍的失能程度较高的特殊困难老年人(特困人员、最低生活保障和低保边缘家庭、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老年人)能力评估工作,对特殊困难老年人的自理能力、基础运动能力、精神状态、感知觉与社会参与进行评估,科学确定老年人能力等级,为精准提供专业化养老服务提供重要依据,有效促进我市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面向具有本市户籍的城市失能、半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不少于1000张,并根据需要提供居家养老服务,进一步扩大有效供给,引导更多专业优质资源投入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

面向具有本市户籍的特殊困难老年人(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中80周岁及以上高龄老年人;城乡低保对象中80周岁及以上高龄老年人,60~79周岁的空巢老年人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老年人)家庭开展适老化改造工作,全面提升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生活的安全性、便捷性、舒适性和养老质量。

**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委社会工作部、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残联,各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 (十六)实施高龄津贴扩面发放

将高龄津贴发放范围拓展至80周岁以上户籍高龄老年人,发放标准为80~84周岁户籍高龄老年人每人每月30元,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让老年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各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 八、医疗惠民项目(共4项)

### (十七)开展“救在身边”全民急救知识培训

开展全民急救知识培训,全年培训并取得急救培训证书人数不少于1.5万人。在体育场馆、景区、车站、商场、学校、企业、机关等公共场所配置AED设备200台。

**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红十字会、市急救中心,各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 (十八)实施儿童先天性心脏病医疗救助

对具有本市户籍14周岁以下患有先天性心脏病的参保儿童,在有资质的儿童专科医院进行手术治疗,对每名手术患儿给予最高1.5万元救助。

### (十九)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实现门诊免费服药

对于符合条件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发放《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药卡》,凭卡对患者自付的门诊服药费用给予补助。

### (二十)为65岁及以上老年人提供健康管理服务

为65岁及以上老年人每年提供1次免费健康体检和中医体质辨识,开展高血压、糖尿病、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等慢性疾病预防,对患病的老年人实施健康管理,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随访服务,高血压和糖尿病管理人群慢性病控制率达到70%,对有意愿的65岁及以上老年人提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达到100%。

### (二十一)持续优化生育医疗保障

为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人员单独设置产前检查待遇,不

设起付标准,报销比例为60%,孕期内产前检查最高可给予1500元的报销待遇。对我市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继续实施在本地和异地定点医疗机构住院生育,生育保险不设置起付标准的政策。将“取卵术”等8个辅助生殖类医疗服务项目治疗费用纳入我市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范围,以最高限价作为支付标准,职工和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人员可按照有关规定享受医保报销待遇。

**责任单位:**市医疗保障局

**(二十二)持续做好新生儿出生即时享受医保待遇**

支持新生儿在落户前凭《出生医学证明》在出生医疗机构参加医疗保险,即时享受医保报销待遇。

**责任单位:**市医疗保障局

**(二十三)构建优质普惠的学前教育和托育服务体系**

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5所,提供公办学位1080个,其中中山区1所、沙河口区2所、高新区2所。建设市级托幼幼教综合服务中心,承担我市托育从业培训、产品研发和标准设计等示范引领功能。公办幼儿园提供2000个普惠托位。

**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教育局、大连职业技术学院,各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 九、教育惠民项目(共4项)

**(二十四)实现学生资助提标扩面**

将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院校,下同)的三年级在校涉农专业学生、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纳入国家助学金资助范围。从2025年春季学期起,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平均资助标准由每生每年2000元提高到2300元。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各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二十五)新建改扩建中小学校**

为解决义务教育学位供需不平衡问题,新建、改扩建中小学5所,增加公办学位5000个,其中中山区1所、金普新区2所、高新区1所、普兰店区1所。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中山区政府、普兰店区政府、金普新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

**(二十六)新配备中小学课桌椅**

为全市中小学新配备课桌椅1.6万套,提升学生学习舒适度。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相关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二十七)开展公益课堂系列活动**

组织家庭教育公益宣讲120场,创建10个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培养100名家庭教育宣讲骨干教师。开展文化与艺术素养、健康养生、智慧助老等各类老年教育公益课堂1500场。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大连大学、大连职业技术学院,各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 十、文化惠民项目(共3项)

**(二十八)开展公益性文化惠民系列活动1000场**

开展国学、非遗、音乐、美术等群众性文化培训600场,开展文博类社教活动350场,开展“艺术零距离”公益性艺术赏析和文化惠民演出30场,开展文博、艺术、主题等公益性展览20场。

**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

**(二十九)发售专业剧场文化惠民卡**

发售专业剧场文化惠民卡5000张,促进大连市演艺市场繁荣发展。

**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

**(三十)开展市民景区游览系列优惠项目**

全体大连市民在生日当周持本人居民身份证到大连市区内部分国有A级景区游览可享受免门票(景区内非国有场馆除外)优惠,同行一人门票半价优惠。本市多子女家庭18周岁及以下未成子女女,凭相关证明到大连市区内部分国有A级景区游览可享受免门票优惠(景区内非国有场馆除外)。

**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国有A级景区相关主管部门,各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 十一、体育惠民项目(共2项)

**(三十一)实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配建工程**

“三大球”“三小球”场地新建280片,改造提升50片。更新公共场所健身器材700件套,新配置智慧健身器材100件套,打造时尚智慧健身场景。

**责任单位:**市体育局,相关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三十二)开展公共体育场馆惠民开放项目**

大连市民健身中心、大连国际网球中心、中山区市民健身中心、西岗体育馆、甘井子区体育场、甘井子区市民健身中心、甘井子区体育综合训练馆、大连金州体育场、大连金州市民健身中心、大连开发区市民健身中心、瓦房店市体育场、长海县市民健身中心等12个公共体育场馆每周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时间不少于35小时,全民健身日当天全部免费开放。开展公益性体育培训服务不少于1000人次/年。

**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市国资委,相关区市县县政府、先导区管委会

## 十二、安心食品项目(共2项)

**(三十三)在重大节日开设平价菜销售点**

2025年元旦春节期间,在主城区开设100家平价菜销售点,对指定的蔬菜品类在销售点内进行低价销售。通过政策引导的方式,平抑元旦春节市场蔬菜价格,缓解居民“买菜贵”问题。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三十四)开展食品安全“你点我检”服务**

通过调查问卷征集群众普遍关心的食品品种、检测项目、抽样场所等信息,根据统计结果制定抽检方案,每季度组织开展专项抽检,及时发布抽检信息和不合格项解读,回应社会关切,营造食品安全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十三、平安大连项目(共1项)

**(三十五)持续实施全社会反诈防范治理工程**

加大预警劝阻力度,通过大数据赋能反诈工作,强化技术反制及预警劝阻,提高涉诈数据分析研判质效。完善银行、通信两大行业风控机制,实现正在通话的通讯工具、正在转账的银行账户及时保护性止付,有效保护高危潜在被害人资金安全。通过反诈宣传片、微视频等宣传产品,加强精准反诈宣防,依托“滨城反诈”小程序,开启“家庭+公安+个人”联防模式,织密反诈防护网。加强未成年人、青少年普法教育,严防未成年人员卷入涉诈漩涡。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大连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协调机制成员单位

## 附件1:市内八区违法停车严格管理路段(125条)

序号	道路名称	道路起始点	道路终点
1	鞍山路	长江路 中长街	西安路 中长东五街
2	八一路	解放路	滨海路中段
3	白山路	莲花山路	长兴街
4	长春路	八一路	鞍山路
5	长江路	春海街	西安路
6	东北路	长春街	香一街
7	东方路	金三角广场	文体街
8	东纬路	周水子广场	西南路
9	港湾街	育才街	港湾广场
10	高尔基路	中山路	中山路
11	光明路	中华路	光明路一号桥
12	红旗东路	马栏广场	魏台桥
13	华北路	沙河口桥洞	周水子广场
14	华东路	松江街	黄山路
15	华乐街	春海街	原海之韵大门
16	黄河路	长江路	马栏广场
17	解放路	中南路	中山路
18	金虹路	西部通道	旅顺北路
19	锦绣路	西北路	西部通道
20	联合路	胜利路	鞍东街
21	鲁迅路	春海街	中山广场
22	南山路	风景街	解放路
23	七七街	中南路	解放路
24	人民路	中山广场	港湾广场东铁道口
25	山东路	东纬路	汇畅街
26	上海路	中山广场	北海街
27	胜利路	山林街	胜星桥
28	疏港路	滨海街	香西路
29	松江路	金三角广场	张前路
30	太原街	解放广场	滨海西路
31	五惠路	解放路	中山路
32	五四路	高尔基路	马栏河
33	五五路	中南路	港湾广场
34	五一路	中山路	文静街
35	西安路	星辰街	沙河口桥洞
36	西北路	西南路	松江路
37	西南路	中山路	金三角广场
38	香周路	香一街	华北路
39	延安路	胜利路	中山广场
40	迎客路	迎客广场	南林路
41	中华路	华北路	重工集团
42	中南路	朝阳街	老虎滩桥
43	中山路	中山广场	尖山街
44	金虹东路	张前路	金虹西路
45	张前路	红旗西路	夏泊路
46	虹城路	虹港路	夏泊路
47	黄浦路	东财南门	小平岛路
48	旅顺南路	小平岛路	白银山隧道
49	凌水路	黄浦路	大刘家村
50	五惠路	中山路	解放路
51	解放街	胜利东路	中山广场
52	朝阳街	黎明街	三八广场
53	武汉街	解放路	解放街
54	育才街	朝阳街	荣民街
55	秀月街	八一路	解放路
56	春德街	风景街	春生街
57	昆明街	中山路	解放路
58	松云街	华昌街	玉光街
59	普照街	长江路	新生街
60	唐山街	五惠路	高尔基路
61	兴业街	菜市场	云阳街
62	风光街	中山路	中山路
63	沈阳路	鞍山路	五四路
64	菜市场	菜市场	建设街
65	民政街	新开路	北京街
66	黄河街	黄河路	东北路
67	大同街	高尔基路	中山路
68	民运街	高尔基路	中山路
69	北京街	黄河路	鞍山路
70	连山街	星雨街	西南路
71	黑石礁街	中山路	自然博物馆
72	万岁街	胜利路	长江路
73	如意街	长兴街	五一路
74	长兴街	民权街	中长街
75	西山街	黄河路	西关街
76	南沙街	五一路	西南路
77	富民路	马栏北路	西南路
78	新生路	锦石路	香周路
79	学工街	西南路	华北路
80	汇通街	中华西路	校园街
81	促进路	香周路	芳韵街
82	甘井子街	文体街	甘北路
83	金荣路	金三角广场	黄山路
84	汇泉街	中华路	龙华路
85	圣林街	虹港路	锦山路
86	玉冰心街	玉水街	小野田水泥厂
87	岚岭路	西北路	南关岭路
88	大连湾街	省外贸公交站	汪渔东门
89	悦彩街	张前路	安和街
90	营城西路	营城东路	金虹西路
91	金柳路	凌凌路	柳树街
92	悦岭路	西北路	康泰街
93	火炬路	黄浦路	广贤路
94	凌凌路	博广路	软件园路
95	软件园路(含软件园东路)		